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5)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變更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起生效：

1. Julie Oates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2. Ihsan Al Chalabi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陳弘俊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以下變更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Julie Oates女士（「Oates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承擔，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起生效。

Oates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Oates女士自其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來對董事會之付出及寶貴貢獻，並向其致以最美好的祝願。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Ihsan Al Chalabi先生(「**Al Chalabi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起生效。Al Chalabi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Al Chalabi先生，53歲，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畢業於University of Hartford Business School (法國及美國校區)，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專攻金融及管理，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英國南安普頓大學，獲得航空航天工程學士學位。Al Chalabi先生於從事工程、管理諮詢及財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今，Al Chalabi先生擔任CASP-R Limited (一間總部位於香港的獨立顧問及諮詢公司，主要服務於科技領域，尤其是金融科技、SaaS、農業科技、保健及可持續發展，其由Al Chalabi先生實益擁有)之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Al Chalabi先生擔任世邦魏理仕(CBRE，一間全球性企業服務公司)之區域營運及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Al Chalabi先生擔任Alfa-labs Limited (一間總部位於亞洲的管理諮詢公司，就策略、基準、金融建模及項目管理提供顧問服務)之首席顧問。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Al Chalabi先生於本公司工作，出任策略及業務發展總監，負責監督本公司的科技投資組合，並負責與中國大陸基金管理公司建立關係並探索合作機會。

Al Chalabi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為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起計一年，將自動每一年續期一次，除非獲任意一方根據委任函之條款通過發出30日通知予以終止。彼將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第86(3)條於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惟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此後，Al Chalabi先生將根據細則第87條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守則條文第B.2.2條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惟合資格膺選連任。

Al Chalabi先生可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享有年度酬金28,000美元，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其中包括)其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釐定，並須經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

Al Chalabi先生持有15,75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0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Al Chalabi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iii)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最後三年概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Al Chalabi先生已確認，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規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Al Chalabi先生確認，就其委任而言，概無任何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Al Chalabi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於Oates女士辭任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起生效)後：

Oates女士已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

陳弘俊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承董事會命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Jamie Gibson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

執行董事：

Jamie Gibson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James Mellon (主席)

Jayne Sutcliffe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rk Searle

陳弘俊

Ihsan Al Chalabi